

证券代码：300586

证券简称：美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0-046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述会议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方案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上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

2020年3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20年第42次工作会议对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鉴于本次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顺利推进，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拟将本次发行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1年6月13日。

除上述延长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外，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其他事项和内容及其他授权事宜保持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